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682 号），以及《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有关规定，现将《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隆鑫高端摩托车及宝马发动机制造工厂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验收意见等主要内容公示如下：

项目名称：隆鑫高端摩托车及宝马发动机制造工厂项目（二期）

项目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九龙工业园 C 区隆鑫世界级热动力基地

建设单位：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示内容：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含验收意见）

公示时间：2022 年 7 月 1 日~2022 年 8 月 1 日

联系人：刘小苏

联系电话：13983818052

邮箱：569537699@qq.com

公众意见投递：公示期间若公众在查阅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时，对本项目有疑问或者意见，请以书面形式反馈，个人须署真实姓名，单位须加盖公章。

